

证券代码：833994

证券简称：翰博高新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停
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报材料。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0年5月7日开始停牌（详见公司2020年5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

公司于2020年5月8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受理通知书》（编号为：GF2020050006），经对公司报送的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文件进行审查，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审查细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详见公司2020年5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

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精选层挂牌申请文件的审查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查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于2020年6月17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审查问询函的回复。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牌委员会2020年第10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已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审议（详见公司2020年6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通过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审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2020年6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600万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2020年7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

本次发行相关进展，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安排及询价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4），于2020年7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网上路演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7），于2020年7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8）和《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9）。

停牌期间，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20日、2020年6月3日、2020年6月17日、2020年7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2020-085、2020-099、2020-103）。

目前，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尚需履行全国股转公司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程序，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5日